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胡镇南主席召集，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通讯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监事会的规定，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了（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